

# 石家庄学院办公室文件

石院办〔2018〕25号

---

## 石家庄学院办公室 印发《石家庄学院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管理办法》 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《石家庄学院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管理办法》已经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石家庄学院办公室

2018年12月15日

# 石家庄学院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管理办法

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为进一步提高教师教学能力，促进教师的可持续发展，不断提高我校教育教学水平，根据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（2010—2020年）》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4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作为教师教学发展日常管理机构，负责组织教师进行专业学习，对教师的教学能力、教育技术能力、教学研究能力进行系统培训，帮助教师站稳讲台、站好讲台，不断提高教师教学水平。

**第三条**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挂靠在教务处，设主任1名，由教务处处长兼任，副主任1名，由负责相关工作的教务处副处长兼任，并设置办公室、教学培训、教学研究等相关管理机构。

## 第二章 中心宗旨

**第四条** 推广先进教育教学理念，促进教学改革创新，服务于教师教学能力提升，促进教师生涯发展。

## 第三章 中心职能

**第五条** 教学能力提升培训。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，通过建立职前职后一体、线上线下一体、多层次全覆盖的培训体系，提升教师教学能力。职前培训主要以讲座、论坛、报告、研讨等形式对新入职教师进行教育教学理论、教学基本技能、教师道德修养、教学发展规划等培训。建立“教师在线学习中心”，为

教师提供培训课程、专题讲座、教学论坛等资源。另外，通过青年教师成长工程、教学骨干训练工程、教学名师打造工程等构建多层次全覆盖的培训体系。

**第六条** 教学研究活动。通过名师讲坛、教学沙龙、专题报告、课题研究、教学竞赛及竞赛交流、教学观摩等形式开阔教师眼界，提高教师业务素质。

**第七条** 教师非学历进修。根据学科专业发展需要选派教师到国内重点大学、国外合作院校等机构进修学习。

**第八条** “双师双能型”教师打造。根据学科专业发展需要选派教师到机关、企事业单位进行挂职锻炼，鼓励教师考取行业从业资格证，培养教师的实践教学能力，打造“双师双能型”教师。

**第九条** 教学能力评估帮扶。有针对性的对青年教师，尤其是入职时间不长的教师教学质量进行评估，根据评估情况，组织相关专家提供个性化的帮扶指导。

#### **第四章 附 则**

**第十条**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---

石家庄学院办公室

2018年12月29日印发

---